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公示日期：2023年2月6日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永城煤电控股集团登封煤业有限公司 丰阳煤矿	联系人	郭振立
地理位置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石道乡境内		
项目名称	永城煤电控股集团登封煤业有限公司丰阳煤矿 2023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p>永城煤电控股集团登封煤业有限公司丰阳煤矿（以下简称“用人单位”）位于河南省登封市石道乡境内，井田位于登封煤田郭沟井田东部，东西长约 0.97~8.20km，南北宽约 0.53~3.10km，井田面积 12.37km²。矿井主采二₁煤层，平均厚度 4.64m，倾角 32°，煤层为单斜构造，东西走向、南高北低，为Ⅲ类不易自燃煤层，煤尘具有爆炸危险性。</p> <p>矿井核定生产能力 60 万 t/a，截止 2022 年底矿井剩余可采储量 2595 万吨。矿井为煤与瓦斯突出矿井，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属于中等。</p> <p>开拓方式为斜立井多水平开拓，现有三斜井（主斜井、副斜井、回风斜井），两个立井（西回风井、西二副井）。主副井筒地面标高为+500m，目前开采水平标高为-16m；矿井划分为三个采区，11 采区、12 采区、22 采区；通风方式为分区式通风，通风方法为机械抽出式；采煤方法为走向长壁采煤方法；采煤工艺为综合机械化放顶煤采煤；巷道支护方式采用锚网喷、“U”型棚支护方式。</p> <p>用人单位目前布置有 1 个综采工作面，即 11104 综采工作面；1 个煤巷掘进工作面，即 12105 上顺槽掘进工作面；2 个岩巷掘进工作面，即-16m 西瓦斯探巷掘进工作面和 22 采区水仓掘进工作面；1 个维修点，即+135m 西二石门扩修点。</p>		
项目负责人	陈峰		
现场调查人	陈峰、韩国杰		
现场调查时间	2023.1.5	用人单位陪同人	郭振立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武斌、陈峰、李保卫、李廷峰、高飞达、赵红敏、刘晓东、曹起旺、赵浩麟、程明阳		
采样、检测时间	2023.1.9	用人单位陪同人	郭振立
报告完成日期	2023.2.6	报告编号	DX/JP-ZP23010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测 结果</p>	<p>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煤尘、矽尘、电焊烟尘、木粉尘）、毒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硫化氢、锰及其无机化合物）、物理因素（噪声、工频电场、紫外辐射）。</p> <p>检测结果：</p> <p>（1）总粉尘浓度 本次检测41个工作地点的总粉尘短时间接触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39个工种中有1个工种接触的总粉尘浓度超过职业接触限值，为11104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p> <p>（2）呼吸性粉尘浓度 本次检测39个工作地点的呼吸性粉尘短时间接触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37个工种中有1个工种接触的呼吸性粉尘浓度超过职业接触限值，为11104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p> <p>（3）毒物 本次检测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锰及其无机化合物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用人单位工作地点的硫化氢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4）噪声 用人单位67个工种共有1个工种接触噪声的40h等效声级超过职业接触限值，为地面煤场振动筛司机。</p> <p>（5）工频电场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工频电场8h时间加权平均值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6）紫外辐射 用人单位机修工面罩内面部、眼部和防护服内肢体接触的紫外线辐照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评价结论： /</p> <p>建议：</p> <p>（1）按照《煤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要求，对11104综采工作面降尘喷雾的压力、使用状态、覆盖范围进行检查；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制度执行力度，及时对防尘设施进行维护、维修，避免因喷雾装置堵塞、压力不足导致防尘效果不佳。</p> <p>（2）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完善职业卫生档案，并按照要求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告知、职业健康检查等工作。</p> <p>（3）对存在粉尘的作业场所的防尘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保证其能正常运行，以达到较好的防尘效果。</p> <p>（4）在公告栏内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本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p> <p>（5）加强职工培训，强化员工个体防护意识，指导与严格监督11104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地面煤场振动筛司机在工作时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p> <p>（6）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4〕111号）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 158-2003）</p>

的要求，完善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种类、数量，设置“注意防尘”、“噪声有害”、“戴防尘口罩”、“戴护耳器”等警示标识，并对矽尘等作业岗位设置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卡。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现场影像资料





